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助理員 黃虹庭

電話：03-3322101#7575

傳真：03-3310590

電子信箱：10015508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福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0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人字第109009489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（376735100E_1090094892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090094892_ATTACH2.pdf）

主旨：函轉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附業營運中心為推廣鐵路觀光旅遊，於110年1月至4月間推出「郵輪式列車—冬暖湯／春賞花」，請轉知所屬同仁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府109年10月8日府觀秘字第1090257537號函及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附業營運中心109年10月8日附業服字第109000304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前開原函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〈不含秀才分校〉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（桃園市復興區立幼兒園除外）

副本：電
交
2020/10/19
09:24:28
文
章

